

##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6月26日（星期三）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3年7月6日（星期六）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成员7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监事7人，分别为李格女士、张宇航先生、徐筱慧女士、许庆文先生、林海先生、刘建梅女士、孙辉先生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### 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选举李格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情况为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李格女士的详细资料见2013年6月21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编号为2013-29的公告。

### 二、关于聘任公司监事会秘书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聘任监事孙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秘书，聘期同本届监事会。

孙辉先生的详细资料见 2013 年 7 月 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编号为 2013-35 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3 年 7 月 6 日